

江蘇省政府民國二十二年二月份行政報告

江蘇省政府民國二十二年二月份行政報告

(一) 奉行中央法令事項

法令名稱	頒行機關	到達日期	如何奉行	備
令知公務員不得兼任報社任何職務	行政院	一月廿四日	訓令各廳處局轉飭知照	
修正度量衡器具檢查執行規則	實業部	一月廿四日	訓令建設廳轉飭遵照	
拘留所規則	內政部	一月廿四日	訓令民政廳轉飭知照	
通飭解除嚴禁	行政院	一月廿六日	訓令各廳並轉飭一體遵照	
修正工廠法	國民政府	一月卅一日	訓令建設廳並轉飭一體知照	
修正工廠法施行條例	國民政府	一月卅一日	同右	
令知修訂電氣事業人處理竊電規則	建設委員會	一月卅一日	同右	

行政執行法	國民政府	二月一日	訓令各廳處並轉飭一體知照	
令知限制社會酬酢案	內政部	二月一日	訓令各廳處知照並由民廳通飭知照	
各縣縣長連限修築境內公路獎懲辦法	豫鄂皖三省剿匪司令部	二月十五日	訓令各縣長遵辦	
整頓官軍電報收費考核辦法	行政院	二月十七日	函知各廳處會局查照	
舉辦救國飛機捐案辦法	行政院	二月十九日	函各廳處會並令各縣及各直屬局所查照飭遵	
重葺服制案辦法	行政院	二月廿一日	同右	

(二) 頒行本省單行法規事項

法規名稱	頒行日期	經第幾次委員會會議通過	法規要旨	備
鎮丹金長途汽車股份有限公司承租鎮丹金路合同	一月二十日	五五九次	由建設廳與汽車公司合訂承租該路及營業章程共十六條	
修正保衛團區團長與區長權限制分暫行辦法	一月二十日	五五九次	依照內政部修正各點分別更正共六條	已咨送內政部備案
江蘇省私立社會教育機關暫行規程	一月廿四日	五六〇次	規定管理私立社教機關辦法共十四條	已咨送教育部備案
江蘇省徵工疏浚某某河工程聯合辦事處組織暫行規則	一月廿七日	五六一次	規定本處組織法共十一條	
江蘇省築路經費分配辦法	一月廿七日	五六一次	依照七省公路會議之決議規定辦法三條	
江蘇省各縣任用建設技術人員暫行辦法	一月卅一日	五六二次	依照縣政府組織通則第九條規定辦法十四條	

江蘇省各縣任用建設技術人員暫行辦法

頒行本省單行法規事項

(三) 省政府委員會

登，江蘇省政府委員會決議事項摘要

二十二年二月七日
第五六三次會議

一、民政

1. 民政廳呈為贛榆縣呈報第六區范家莊被匪慘殺請予救濟一案究應如何辦理請鑒核示遵案
(決議) 該莊被災情節可慘着由財政廳撥款一千元以資接濟

二、財政

1. 財政廳長舒石父簽呈請通飭各廳處暨所屬機關將次年度經臨各費概算數目編送本廳以便彙編是否有當請核示祇遵案
(決議) 通過

三、教育

1. 教育廳長周佛海簽呈案准教費管理處函以揚中縣長畢靜諱對於省教育經費熱心維持轉請照章獎勵等由查所請與各縣財政局長報解省教育專款考成辦法之規定尚屬符合似應准予給獎是否有當請核議飭遵案
(決議) 記功一次

四、建設

1. 建設廳長董修甲簽呈為王竹港建閘工程可否交由全國經濟委員會裏下河工程局附帶辦理予以相當名義不另開支事務費以專責成而資樽節請核示施行案
(決議) 委該局長為王竹港建閘工程處主任并刊登鈐記

五、實業

1. 建設廳呈報淮陰銅元局廠址改造汽車工廠或農具工廠均尚適宜敷用惟究應擇辦何項工廠及如何籌款之處所鑒核示遵案

(決議)擬辦農具工廠呈復

貳、以省政府名義舉辦之事項

1. (決議)軍行規程編審委員會常務委員金體乾業已離職遺缺以秘書長楊年繼任各廳處原有委員有無更動應查明報府另行指定

2. 考選委員會咨為請迅將普通考試日期確定以憑呈轉核辦案

(決議)考試日期定六月咨復考選會

叁、兩省以上舉辦之事項 略

壹、江蘇省政府委員會決議事項摘要

二十二年二月十四日
第五六四次會議

一、民政

1. 保安處民政廳會呈為奉令會訂保護長江水上交通治安辦法通飭遵照送請審核并轉咨上海市政府飭屬協助辦理案
(決議)通過

二、財政

1. 委員兼財政廳長舒石父提議據江蘇銀行協理田士泰函稱三年期滿照章請予解職等語查該協理任事以來輔助總經理處理全行事務悉協機宜擬請繼續委任以資熟手當否請公決案
(決議)通過

三、教育 略

四、建設

1. 委員兼建設廳長董修甲提議江南海塘三段工務處應否隨同各縣建設局所一律歸併以資樽節請公決案

(決議)三段工務處一律裁撤事務交各該縣接管

2. 委員兼建設廳長董修甲提議各縣建設局所經辦各項建設事務紛繁擬限二月底一律結束移交各該縣政府接辦查否請公決案

(決議)通過

五、實業 略

貳，以省政府名義舉辦之事項

1. 主席提議總辦及廳辦事規則擬予修正於第二條末增加「主席有事故不出席時由民政廳長臨時代行」一項當否請公決案

(決議)通過

2. 省保衛委員會函為本會議決各縣保衛經費決算在省府各縣地方預算委員會未組織以前仍由會初步審核以免浮濫請查照案

(決議)通過

叁，兩省以上舉辦之事項 略

壹，江蘇省政府委員會決議事項摘要

二十二年二月二十一日
第五六五次會議

一、民政

1. 主席提議據泰縣呈報縣區食糧管理委員會組織章程施行困難情形並建議修正各點不無見地可採可否將原章程酌加修正以利施行請核示案

(決議)修正通過

二、財政

1. 委員兼財政廳長舒石父提議府廳緊縮預算比較原支數目月減一萬九千三百餘元自二月份起是否即照此預算支給請公決案
(決議)預算照舊自二月份起仍照以前規定折扣支給

2. 委員兼財政廳長舒石父提議鎮江縣長呈請於省款項下補助改建鎮江監獄費三千五百元擬請准予補助由預備費項下開支可否

江蘇省政府民國二十二年二月份行政報告

省政府委員會

之處請公決案

(決議)通過

3. 主席提議據財政廳長舒石父教育廳長周佛海會同簽呈為擬具處分大東沙灘地辦法四項是否有當請核示

(決議)通過照辦

三、教育 略

四、建設

1. 委員兼建設廳長董修甲提議擬辦蘇嘉路長途汽車申述修正各點請復議公決案

(決議)照案通過

2. 委員兼建設廳長董修甲提議擬辦京蘇路長途汽車計需開辦費五萬一千餘元營業收入除開支外年可盈餘三萬六千元擬具各項

預算概算書請公決案

(決議)照案通過

3. 建設廳呈為建設主管人員會議議決呈請繼續完成江北淮揚徐海二十五縣平剖面測量以利自治由廳擬具預算說明(預算計為

八萬六千六百八十四元)祈俯賜就二十年度以前清出之治運款捐解省半數內動撥應用案

(決議)俟款項清出解省後再開始測量

五、實業 略

貳，以省政府名義舉辦之事項

1. 主席提議本府自設政後人員較前減少遇有需人出省調查之專在職人員恆苦不敷支配審度現狀擬於省政府內增設視察四人至

六人以供巡視之用不奉差外出時仍留本府隨處協同辦事當否請公決案

(決議)通過

2. 主席提議准省執行委員會函為本會議決凡各縣黨部黨團應先呈報本會核覆毋庸受行政機關之限制除分令外請查照辦理各

縣政府知照案

(決議)除學生不准出外募捐外其他經費部核准者不必限制

叁，兩省以上舉辦之事項 略

壹，江蘇省政府委員會決議事項摘要

二十二年二月二十八日
第五六六次會議

- 一、民政
 - 二、財政
 - 三、教育
 - 四、建設
 - 俱略
- 五、實業

1. 委員兼建設廳長董修甲提議擬具省縣附屬實業機關整理辦法請公決案

(決議)修正通過辦法第五項所列省立森林蠶桑試驗場未成立以前其林業部事業暫由鎮江縣農場兼辦其原蠶種製造所繼續進行直屬於建設廳並指定丹陽宜興寶山啓東阜寧連水宿遷贛榆八縣農業推廣所由教育廳辦理以謀生計教育之實驗其管理員即以農民教育館館長兼任

貳，以省政府名義舉辦之事項

叁，兩省以上舉辦之事項 俱略

江蘇省政府民國二十二年二月份行政報告

省政府委員會

(四) 民政

一、吏治

(甲) 縣長任免事項

一、總綱 慎選縣長

二、進行情形

(1) 江甯縣長趙中另候任用委任梅思平接充提經 省政府委員會議決通過

三、結論 任用縣長須經 省政府委員會議決通過

(乙) 縣長獎懲事項

一、總綱 有功則獎有過則懲

二、進行情形

(1) 句容縣長許榮辦理僧德華訴願一案失察申誠一次

(2) 溧水縣長謝震溧陽縣長陳熹灌雲縣長張福保高郵縣長李懋曾等辦理匪案疲玩均予申誠一次

(3) 武進縣長張鵬濤無錫縣長陳傳德等辦理匪案督率無方均予申誠一次

(4) 宜興縣長孫鞏圻呈報遵辦八月份省政進行情況奉批各項情形該縣長以轉催爲辭空言呈復實屬顛預
申誠一次

(5) 寶應縣長江輔勤因撤銷南門外盤查所未能遵照廳令立即辦理有意違延申誠一次

(6) 陽山縣長方紹燾呈復遵辦肅清赤匪辦法四項情形辦事玩忽申誠一次

(7) 吳江縣長王澄澄自上年八月間以後迄未續報該縣保衛團編組狀況玩忽要政記大過一次

(8) 南通縣長張棟辦理平湖區事變一案督飭無方記過一次

(9) 武進縣長張鵬翥辦理該縣反日會員黃貼蓀被暴徒慘殺一案事前疏於防範事後督捕無方有虧職守記過一次

(10) 泰興縣長馬仁生淮安縣長賀宙生沐陽縣長嚴錫久東台縣長黃次山等辦理匪案殊屬疏忽均予記過一次

三、結論 獎以勸善懲以戒惰

(丙) 縣長呈報事項

一、總綱 縣長必呈報每月行政工作

二、進行情形

(1) 靖江等十一縣縣長先後呈送每次黨政談話會紀錄指令備查

(2) 銅山等四十九縣縣長先後呈送每次縣政會議紀錄指令備查

(3) 江甯等廿七縣縣長先後呈送每月份政治工作報告表指令備查

三、結論 各縣縣長勤惰可於呈報中鑒別之

(丁) 奉行法令事項

一、總綱 所訂法令須經中央公佈施行

二、進行情形

(1) 內政部令嚴禁刑訊以重人道奉經通令遵照

(2) 省政府令奉行政院令轉奉國民政府令公佈法律施行日期條例奉經通令知照

(3) 省政府令奉行政院令轉奉國民政府令公佈法律施行到達日期表奉經通令知照

三、結論 有關於法令事項各縣自應遵照辦理

二、公安

(甲)關於水陸公安行政事項

一、總綱 處理水陸公安行政事宜

二、進行情形

(1)省政府訓令准陳總指揮咨請飭縣將警察隊保衛團領章一律繡黃字以資與軍隊區別仰飭遵等因奉經通令各縣縣長遵照

(2)省政府指令擬發警團人槍調查表式照辦奉經通飭所屬遵照

(3)省政府訓令准保衛委員會函送更正保衛團區團長與區長權限制分暫行辦法仰飭知等因奉經通令所屬知照

(4)省政府訓令飭將水上省公安隊積極訓練俾資防勤等因奉經分令所屬遵照

(5)東台縣第七區保衛團訓練員陳爲昌等電陳該區第一訓練地點被暴徒搗毀請飭縣嚴辦等情當以府令飭縣查辦具報

(6)內政部咨送推行女子警察提案囑轉飭試辦等因當以府令飭省會公安局遵照酌議施行辦法呈候核飭試辦並咨復查照

(7)內政部密咨內政會議議決全國警察應增加戰時勤務訓練案囑密飭各級警察機關遵照等因當以府令咨復經應酌議訓練節目簽註核明送請查照備案

(8)內政部咨送關於改革縣保衛團辦法提案暨保衛團法草案囑查照簽註等因當以府令據廳簽復咨部查照

(9)省保衛委員會函請嚴令各縣迅將聯保切結辦理完竣並依法切實執行一案當以府令通飭遵辦具報

(10)內政部咨送戰時警察非常任務節略一案當以府令通飭各警察機關一體遵照

(11)省政府密令准軍事委員會第二廳函據施志元等呈訴海門縣款產處經理董雲書私販槍械擾亂治安仰

澈查法辦等因奉經密令海門縣長確查復奪

(12) 咨浙江省政府商蘇浙兩省水警聯防辦法請修改見復

三、結論 水陸公安範圍甚廣處理不容稍有疏懈

(乙) 關於公安警察局長及水警區隊長更委事項

一、總綱 慎選警材

二、進行情形

(1) 泰興縣縣長呈請遴委陳浩如為公安第六分局局長指令照准

(2) 松江縣縣長呈請暫行兼代水巡隊第一中隊隊長指令照准

(3) 江都縣縣長呈請准委張壽彭為公安第七分局局長程臻榮董策三為第十第五分局局長指令照准

(4) 水上省公安隊第三區區長呈請以分隊長王麒兼代第十一隊隊長指令照准

三、結論 各縣公安分局長及水警隊長之任用須由縣長及區長呈請加委

三、市政

本月市政無報告

四、自治

(甲) 辦理完成縣組織事項

一、總綱 建築地方自治基礎

二、進行情形

(1) 代電泗陽縣長催報縣組織第三四五等表

(2) 代電灌雲縣長催報縣組織第五表

(3) 鎮江等三縣縣長呈送各區團鄰選舉辦竣日期一覽表指令改選鄉鎮長副

(4) 太倉縣長呈送鄉鎮長副名冊指令催報閭鄰選舉辦竣日期表

(5) 松江縣長呈送鄉鎮長副名冊指令糾正一八兩區副鎮長名額

三、結論 完成縣組織遵照內政部令督促完成

(乙) 區長任免事項

一、總綱 慎選區長

二、進行情形

(1) 嘉定縣第四區區長傅增昌辭職圈委楊夏汾代理海門縣第四區區長黃善同辭職圈委徐紹休代理沛縣

第四區區長朱興唐辭職圈委羅文蔚代理沐陽縣第五區區長江汝治辭職圈委史廣順代理

(2) 江陰縣第十三區區長黃寶銓病故遺缺圈委程鴻瑞代理

(3) 吳縣第十七區區長衛鏞堯病故遺缺調第七區區長嚴衍升接充並圈委秦錫圭代理第七區區長

(4) 句容縣第一區區長朱家慶辭職圈委張敬書代理調第五區區長袁子新接充第九區區長

(5) 溧陽縣第七區區長唐濟免職調第二區區長周伯達接充第七區區長調第三區區長閔蘭英接充第二區

區長調第四區區長尤介貞接充第三區區長並圈委周瑞霖代理第四區區長

(6) 丹陽第八區區長馬元與第九區區長張準對調贛榆縣第二區區長滕延年與第八區馮振河對調

三、結論 任用區長就訓練合格人員儘先委用其有不敷委任者照甄用規則辦理

(丙) 區公所暨鄉鎮閭鄰工作事項

一、總綱 關於區鄉鎮閭鄰事宜

二、進行情形

(1) 省政府訓令准內政部咨為規定區鄉鎮公所保管文卷方法及推行自治應注重鄉村宣講一案令仰遵照

奉經擬定保管辦法四條通令所屬一體遵照

(2) 省政府交辦內政部咨爲本部召集第二次全國內政會議據雲南民政廳長朱旭提議請編發區鄉鎮公約大綱以昭劃一一案咨送原案附浙江省擬訂區鄉鎮自治公約注意要項請擬定大綱通飭進行等因准經通令所屬參照擬訂

(3) 邳縣等五縣縣長呈送各區鄉鎮現狀調查表指令存查

(4) 邳縣等四十八縣縣長先後呈送每次區長會議紀錄指令存查

(5) 川沙等七縣縣長呈送各區訓導鄉鎮長副情形月報表指令存查

(6) 常熟等五十一縣縣長呈送各區公所每月份工作報告表指令認真督促辦理

(7) 丹陽豐縣等縣縣長呈送修正鄉鎮民大會會議通則指令准予備查

(8) 靖江等九縣縣長呈送區調解委員會選舉規則及組織規則指令除發還修正外餘准備案

(9) 高郵靖江等縣縣長呈送鄉鎮公所辦事通則指令准予備案

(10) 豐縣嘉定等縣縣長呈送區鄉鎮調解委員會組織狀況表指令存查

三、結論 前項工作均由縣長核轉

(丁) 調查戶籍事項

一、總綱 關於戶口國籍之事

二、進行情形

(1) 省政府訓令准內政部咨奉行政院令知司法院解釋國籍法聲請歸化人住所疑義一案令仰轉飭知照奉經通令所屬一體知照

(2) 泰縣等四十六縣縣長暨省會公安局長先後呈送華僑出入國人數表及登記表指令存候彙辦

(3) 泗陽等五縣縣長呈送歷年戶口統計調查表指令准予存查仍候內政部核示

(4) 海門等十三縣縣長呈送各國僑居商民調查表指令存候彙辦

(5) 泗陽等五縣縣長呈送鎮市村落調查表指令准予存查仍候內政部核示

(6) 揚中等四十四縣縣長先後呈復查無俄僑居住指令仰候彙轉

(7) 青浦等十縣縣長呈送戶口變動統計表及比較表指令除有不合發還更正外餘准存查

(8) 南匯縣縣長呈送戶籍經費狀況調查表指令存查

(9) 豐縣縣長呈送辦理人事登記簡則指令准予備案

(10) 南通縣長呈為補送調查戶口用費及戶口表冊印刷費計算書據手續祈核銷指令准予連同前送調查用費決算書一併核銷並咨財政廳備案

(11) 南匯縣長呈復編釘門牌預算不符原因指令仍仰轉飭更正呈轉察核

(12) 松江縣長呈報擬訂設籌戶籍經費辦法祈示遵指令簽商財政廳准在契稅項下帶徵

(13) 訓令無錫縣長奉省政府交辦准內政部咨復核准韓民李光華歸化填具許可證書請查照封發並令縣先行指定當地新聞紙二種飭令登載再將證書發交收執

(14) 鎮江縣長呈為第一區琴園鎮民潘天福聲請歸宗改姓更名為徐世斌指令核與規定不合發還重行補具合法證件再核

三、結論 戶籍等調查各縣須依限辦理

五、警衛

(甲)關於國難事項

一、總綱 防禦外侮內患須有嚴密警衛

二、進行情形

(1) 省政府儉密電奉軍委會沁電飭防範共黨偽中央通告藉一二八週年紀念等各節等因奉經密令所屬遵照

三、結論 國難期間之警衛益當嚴密

(一) 勦辦盜匪事項

一、總綱 防勦盜匪必資警衛

二、進行情形

(1) 銅山縣縣長真代電陳獲匪曹洪勛張道有二名訊供情形請處死刑當電請 省政府核示

(2) 蘇松水上勦匪臨時指揮部漾代電陳獲匪丁錫標一名訊供情形請處死刑當呈請 省政府核示

(3) 如皋縣縣長馬代電陳獲匪孫建機孫炳餘兩名訊供情形請處死刑當電請 省政府核示

(4) 泰縣等縣縣長先後呈請通緝各該管境內劫架傷命各案贓犯及被架人等情當以府令飭屬嚴緝解救具報

三、結論 水陸公安均負有勦匪之責

(丙) 懲治赤匪及反動事項

一、總綱 赤匪反動防剿從嚴

二、進行情形

(1) 省政府訓令查禁西北前哨等赤匪刊物奉經飭屬一體遵照

(2) 省政府密令准內政部咨上海文化月報社出版之陳樂天所編文化月報係赤匪宣傳階級鬥爭刊物仰飭屬查禁等因奉經密令所屬遵照

(3) 省政府密令查禁蘇維埃研究社編印之新中國刊物經密令所屬遵照

(4) 省政府密令查禁河北反帝新聞社出版之河北反帝新聞及署名河北反帝同盟青年部刊發之河北反帝青年等赤匪刊物奉經密令所屬遵照

(5) 省政府密令准內政部咨轉中央宣傳委員會密函近時所謂第四國際係由無政府主義及革命的工團主義者所組織之團體與本黨主義不相容仰轉飭查禁等因奉經密令所屬遵照

(6) 省政府密令准內政部咨查禁國家主義派刊物反黨治論文集及中國社會科學術研究會日本分會發行之科學月刊奉經密令所屬遵照

(7) 省政府訓令准內政部咨查蘇聯研究會出版之兩個五年計劃及救國四大政策及北平民社發行之縣村自治兩種均係赤匪刊物仰轉飭查禁等因奉經密令所屬遵照

(8) 省政府密令准內政部咨奉行政院令嗣後辦理反動案件務須認真依法嚴辦等因奉經訓令所屬遵照

(9) 松江縣縣長東代電呈復業將奉賢松江交界牛橋濱附近嘯聚共黨施大公主王紅照等拿獲當令飭嚴密偵訊搜起藏械務獲具報並簽請 主席核示

(10) 松江縣縣長呈報查獲共黨宣傳刊物仍嚴密防緝並注意偵察

(11) 省政府訓令查禁國魂醒民民生等週報及中國國家主義青年團九週紀念對民衆宣言等反動刊物四種奉經飭屬一體遵照

(12) 水上省公安隊第六區兼五區區長呈報十二圩汎發現反動標語等件當令飭特別加意防範並通令遵照

(13) 省政府交辦廣東省政府密咨送赤匪通訊地址名單希飭屬查緝以遏亂萌一案當以府令抄單密飭所屬遵照

(14) 省政府交辦內政部咨送防止共黨辦法囑酌定辦法令遵一案當以府令通飭遵照擬訂報核

三、結論 赤匪反動爲害最烈勦防不得不嚴

(丁) 關於軍械事項

一、總綱 槍枝子彈各縣備價呈廳請領

二、進行情形

(1) 省會公安局局長及銅山崇明寶山上海金山海門泰興南匯宜興等縣縣長暨水上省公安隊各巡艦艦長先後呈送槍砲彈藥裝具號碼等月報表指令存查

(2) 吳縣縣長呈請購買保衛團槍枝子彈指令給照撥發

(3) 南匯縣長呈請購買槍彈並祈將各種子彈價目示遵指令仰備價具呈請領

(4) 水上省公安隊第二區區長呈送船戶請領自衛槍照申請書請發給部照俾資換給等情指令發還申請書查照本廳第一一六號指令各節辦理

(5) 江都宜興等縣縣長暨水上省公安隊第一區區長先後呈送彈藥消耗表指令准予核銷

(6) 金山海門泗陽等縣縣長先後呈送地方自衛武裝團體現有槍械調查表指令候彙案存轉

三、結論 購領槍械呈由省政府咨部照准

六、土地行政

(甲) 關於土地事項

一、總綱 整理土地

二、進行情形

(1) 全省主要圖根東西系仍繼續觀察至各縣主要圖根青浦奉賢嘉定等縣亦仍繼續選點造標觀測

(2) 派駐鎮江江寧丹陽等縣清丈分隊仍繼續推進清丈工作其清丈完竣鄉鎮已籌備接辦土地登記

(3) 遴選人員添編圖根組三組分駐無錫武進吳縣等縣開始測設縣主要圖根點以便開辦清丈

(4) 青浦奉賢嘉定三縣之圖根點已測有相當成績茲就應徵攷詢合格人員及各該縣訓練班學員中妥加遴選添編清丈分隊三隊分派別駐三縣實施清丈

(5) 鎮江縣城廂市第一期同興等二十一鎮已於一月開辦土地登記第二期鼎新等十九鎮定於二月十九日接續開辦

三、結論 清丈劃界皆整理土地必要之工作

七、禁烟

(甲)查禁烟土事項

一、總綱 辦理禁烟關乎考成

二、進行情形

(1)江都縣縣長呈解朋分烟土案犯盧淵洵等八名指令解犯交省會公安局管押並勒緝各關係人並候呈請
省政府核示

(2)省政府訓令據報載江蘇江北一帶紅丸蔓延仰從嚴查禁等因奉經訓令所屬遵照

(3)嘉定縣縣長呈報定期焚燬烟土烟具等件請派員監視焚燬指令派寶山縣縣長前往監燬

(4)水上省公安隊第四區區長呈解緝獲烟土紅丸指令嚴緝案犯並候呈請 省政府核示

(5)省政府訓令准禁煙委員會咨請查禁業經化驗有毒質之各種戒煙藥品仰飭查禁等因奉經通飭所屬遵照

(6)南通縣縣長呈報查獲售賣嗎啡犯張其生一名指令獲犯解省交省會公安局管押並候呈請 省政府核示

(7)崇明縣縣長呈解紅丸犯陳士明一名指令仍仰隨時嚴緝並簽請 省政府核示

(8)南通縣縣長呈解販賣嗎啡犯劉道士等四名指令解犯交省會公安局管押並候呈請 省政府核示

(9)泰興縣縣長呈送沒收煙土煙具等件一覽表請派員監視焚燬指令派揚中縣長前往監視

三、結論 禁烟功令必以考成而別勤惰

八、衛生行政

(甲)關於醫師事項

一、總綱 醫師必有衛生署證書始准行醫

二、進行情形

- (1) 省政府令轉發吳克昌醫師證書等因奉經檢發各件轉令青浦縣縣長查收轉給具報
- (2) 省政府令發醫師胡益之證書等因奉經檢同各件訓令南通縣縣長查收轉給具報
- (3) 內政部令發醫師胡廣生證書等因奉經檢同各件訓令金壇縣縣長查收轉給具報
- (4) 省政府交辦內政部咨送薛鴻圻醫師證書等因除以府文咨復外並檢同各件訓令江陰縣縣長查收轉給
- (5) 省政府交辦江都縣縣長呈送孫藜青醫師證件當檢同各原件以府文咨請內政部核辦
- (6) 省政府交辦如皋江都泰縣靖江等縣縣長呈送醫師王筠等證件當檢同各原件以府文咨請內政部核辦
- (7) 崇明縣縣長呈送西醫鞠友良證件除指令外檢同各原件以府文咨請內政部核辦
- (8) 省政府交辦內政部咨送李子儀醫師證書除以府文咨復外當檢同原件令發無錫縣縣長查收轉給
- (9) 省政府交辦內政部咨還醫師徐元峯證件當檢同各原件訓令南通縣縣長查收轉給

三、結論 醫師須經衛生署考驗發給證書

九、賑災及救濟

(甲)關於賑災事項

一、總綱 救防災荒

二、進行情形

(1) 代電六合等八縣縣長迅將二十年份積穀四柱清冊造報並先予申誠一次

三、結論 調節糧食查勘秋成整理積穀皆所以防救災荒

(2) 關於救濟事項

一、總綱 社會救濟事宜

二、進行情形

(1) 省政府訓令准內政部咨發沈輝仁心義舉匾額一方仰轉發等因奉經檢同附件訓令句容縣縣長轉給具報

(2) 省政府訓令准內政部咨發國府題褒阜寧縣故紳顧木卿樂善好施匾額一方仰轉發等因奉經檢同附件訓令阜寧縣縣長轉給具報

(3) 武進縣長呈請核發傷員譚正剛卹傷年金等情除指令外咨財政廳飭撥

(4) 銓叙部令發江占熬卹金證書一案奉經檢發各件訓令江都縣縣長轉給具領

(5) 銓叙部令發已故特務員張友良警士胡壽山遺族卹金證書一案奉經檢發各件訓令淮安縣縣長轉給具領

(6) 宿遷縣縣長呈報警士張克道勳匪陣亡請予給卹等情除指令外轉呈銓叙部核示

三、結論 社會救濟全恃經費不得不認真籌備

十、禮俗宗教 略

十一、勞資爭議 略

十二、其他 略

江蘇省政府民國二十二年二月份行政報告

民政

(五) 財政

一 國稅 本月份本廳并無國稅收入從略

二 省收入概況

一 總綱 本月收入本年度經常項下計田賦營業稅當稅等三項臨時項下計田賦臨時收入行政收入補助款收入雜收入繳還款墊解款暫收款借入款等八項又前年度未收訖項下計田賦營業稅當稅契稅行政收入雜收入繳還款墊解款等八項共計十九項臚列如下

二 進行情形

(甲) 本年度經常收入項下

(1) 收入田賦銀 三十六萬八千二十一元五角一分

(2) 收入營業稅銀 十一萬三千五百六十二元四角九分

(3) 收入當稅銀 二千二百五十元

(乙) 本年度臨時收入項下

(1) 收入田賦臨時收入銀 五萬五千五百一元九角六分

(2) 收入行政收入銀 一萬四千六百四元八角

(3) 收入補助款收入銀 七萬五千六百六十六元

江蘇省政府民國二十二年二月份行政報告 財政

(4) 收入雜收入銀 五千二百元

(5) 收入繳還款銀 四千六百三十三元五角七分

(6) 收入墊解款銀 二萬五千七百二十四元三角九分

(7) 收入暫收款銀 三萬四千九百五十元九角九分

(8) 收入借入款銀 九萬一千六百五十四元二角

(丙) 前年度未收訖項下

(1) 收入田賦銀 五十萬一千三十六元六角八分

(2) 收入營業稅銀 三萬八千七十九元七角五分

(3) 收入當稅銀 六百元

(4) 收入契稅銀 一萬六千五百五十三元九角一分

(5) 收入行政收入銀 三千九百七十九元七角四分

(6) 收入雜收入銀 七千八百二十二元一角九分

(7) 收入繳還款銀 二萬三千三百八十九元九角三分

(8) 收入墊解款銀 六萬一千一百五十元八角

三結論 本月份收入結果本年度經常項下計銀四十八萬三千八百三十四元臨時項下計銀三十

萬七千九百三十五元九角一分前年度未收訖項下計銀六十五萬二千六百三元總計共收入銀一百四十四萬四千三百七十二元九角一分

三省支出概況

一總綱 本月支出本年度經常項下計黨務費行政費司法費公安費財務費教育文化費衛生費協助費等八項臨時項下計行政臨時費財務臨時費公安臨時費司法臨時費協助臨時費墊支款雜支出沖還款發還款債務費等十項又前年度未付訖項下計行政費司法費公安費財務費教育文化費實業費協助費墊支款雜支出等九項共計二十七項臚列如下

二進行情形

(甲) 本年度經常支出項下

- (1) 支出黨務費銀 一萬一千元
- (2) 支出行政費銀 九萬八千八十元
- (3) 支出司法費銀 十萬四千七百七十三元九角五分
- (4) 支出公安費銀 十五萬四千七百三十四元八分
- (5) 支出財務費銀 八萬七千一百六十六元六角一分
- (6) 支出教育文化費銀 五千一百八十六元

江蘇省政府民國二十二年二月份行政報告 財政

(7) 支出衛生費銀

一千九百十元

(8) 支出協助費銀

二萬七千八百六十八元三角一分

(乙) 本年度臨時支出項下

(1) 支出行政臨時費銀

二千三百四十八元

(2) 支出財務臨時費銀

五萬一千五百三十九元三角八分

(3) 支出公安臨時費銀

一萬九百九十一元

(4) 支出司法臨時費銀

六十七元六角

(5) 支出協助臨時費銀

二千一百四十五元

(6) 支出墊支款銀

七千七百三十三元

(7) 支出雜支出銀

六千九百四十四元

(8) 支出沖還款銀

二千九百七十元

(9) 支出發還款銀

六千五百七十一元

(10) 支出債務費銀

七十三萬三千七百八十二元六角五分

(丙) 前年度未付訖項下

(1) 支出行政費銀

五萬七千九百六十八元一角五分

(2) 支出司法費銀 四萬四千五百五十四元七角

(3) 支出公安費銀 五萬七千七百元

(4) 支出財務費銀 一萬一千三十元七角四分

(5) 支出教育文化費銀 五千元

(6) 支出實業費銀 一萬九百五十三元

(7) 支出協助費銀 一千六百二十六元六角四分

(8) 支出墊支款銀 十萬六千五百六十五元一角四分

(9) 支出雜支出銀 二百元三角

三結論 本月份內支出結果實支本年度經常費銀四十九萬七百八十八元九角五分臨時費銀八十二萬五千九十一元六角三分前年度未付訖銀二十九萬五千五百九十八元六角七分總計共支出銀一百六十一萬一千四百九十二元二角五分

四公債 本月份無收入從略

五公產 從略

六貨幣整理 從略

七其他 從略

江蘇省政府民國二十二年二月份行政報告 財政

(六) 教育

一 初等教育

(甲) 裁撤教育局及裁局設科之情形

一、總綱 查本府委員會第五六〇次會議議決「制定縣政府組織通則，將現有四局分別撤留，改於縣府設科辦事，應於二月一日起實行改組」；又本府委員會第五六二次會議議決：「查江寧等四十三縣縣教育經費每年收入均在十二萬元以上，按照縣政府組織通則之規定，仍設局辦理，其餘溧水等十八縣教育局歸併縣政府設科辦理」，爰照此決議案分別裁留，並將應裁各局改設為科。

二、進行情形 由此訓令各縣縣長知照，其應行改局設科各縣，飭自令到日起，着手改組具報核奪矣。茲將應行裁局各縣縣名單錄

后：

溧	水	高	淳	六	合	江	浦	揚	中	金	山	川	沙
淮	陰	儀	徵	漣	雲	蕭	縣	碭	山	邳	縣	宿	遷
睢	寧	東	海	沐	陽	贛	榆						

三、結論 上項辦法令知各縣後，各縣教育局辦理結束，逐漸歸併縣府設科辦理矣。

(乙) 裁局設科各縣對於教育經費支配及科長任用之規定

一、總綱 查教育經費之獨立，明載黨綱，保障地方教育經費辦法，亦經 行政院通飭遵照在案。誠以教育事業，為國家之命脈，而經費又為事業之母，一有搖動，即足發生鉅大影響，現值溧水等十八縣裁局設科之際，恐一經廢局，或將教育經費併入其他地方行政收入，通盤支配，不獨影響事業之進展，并與黨綱院令重視教育之原旨相背。又查教育行政，貴有專長，職司教育者責任又大，故必需慎選富有教育學識及幹練者，始克勝任。

二、進行情形 因此通飭裁局設科各縣，務需遵照各該縣已經制定原有地方教育專款，仍舊保持獨立，一依舊例用備教育事業，不得與其他收入混合支配或任意挪用。其裁局設科各縣，對於該科科長人選，仍應按照以前教育局長資格之規定，慎選幹才，由縣府呈報核委，此項訓令亦經通飭遵照。

江蘇省政府民國二十二年二月發行

教育

三、結論 上項辦法，自通令深水等十八縣後，今江浦宿遷等縣已陸續呈報核委科長矣。

二 中等教育

(甲) 擬訂中小學學生畢業會考各項規則之經過

一、總綱 查上年六月間奉教育部頒發中小學學生畢業會考暫行規程爲舉行會考之準則教育廳當以時間迫促籌備不及並因受滬戰影響接近戰區各校正在展緩暑假補足缺課畢業會考期限難以決定經呈請二十年度中小學畢業會考暫緩舉行奉教育部令准予備案在案惟是此項會考具有整齊中小學學生畢業程度及增進教學效率之功用二十一年度自應遵章舉行

二、進行情形 教育廳爲籌備前項會考依照會考規程第三條第六條之規定擬訂中小學學生畢業會考委員會組織規程暨辦事細則會考方式核算成績方法又以此項會考手續繁重並訂會考細則及應行注意事項俾於舉行時有所遵循

三、結論 前項各規則經教育廳呈請省政府轉咨教育部備案施行

三 高等教育

甲 江蘇省費留學生及補助費名額缺額報部之經過

一、總綱 教育部規定各省市教育廳局應行呈報事項關於省費留學生及補助費生之名額缺額等項飭於每年十二月底結束呈報一次依
 照舊章選派出洋員生暫行辦法省費留學生即官費生補助費生即津貼生民國十九二十年並經教育廳造具一覽表呈報教育部有案現在民國
 二十一年全年留學經費業經發清教育廳查照前案編列江蘇省二十一年一月至十二月留學日本各國官費生一覽表及津貼生一覽表各一紙送
 府經書上列表件咨達教育部

二、進行情形 二十一年江蘇省官費生及津貼生留學國別及姓名如左

英國	(官費生)	薛迪彝							
	(津貼生)	孫尊銜	潘廉甫						
德國	(官費生)	張遠祖	王 濤	張大煜	周厚福	施士元			
	(津貼生)	吳 激	陳炳相	王淦昌	秦大鈞	于文濤			
法國	(官費生)	張宗彞	喻兆琦	潘 璞	葉 南	袁行潔	侯德孚		
	(津貼生)	李希元	徐沔池	袁行儀	馮言安	邵鶴亭	陳耀東	阮鴻儀	儲潤科
		陸家修	王子雲	鄧開舉	李錦華	徐寶彝	何 穆	呂斯百	王璣乙
		瞿 溶							李世清
比國	(官費生)	馬光啟	沈乃菁						
意國	(官費生)	王志鵠							
美國	(官費生)	鈕混華	王毓明	嚴楚江	王建璠	施孔懷	朱照人		
	(津貼生)	孫醒東	陳學勤	劉雲浦					
日本	(津貼生)	宜 塔	俞恩襄	金學成	陸輝倫	高 環	胡鴻均	于景讓	楊文壽
		李南香	陶式登	程文詒	承新華	趙鴻基			楊活生

三、結論 以上官費生共計二十一學額內有給費期滿者七人應於二十二年內查照本省成案考試選派津貼生共計三十三學額遇有缺額時隨時在國外自費生中選補上列津貼生內有本年內給費期滿中途停止及新補之津貼生一併列入缺人數超過學額數

四 社會教育

(甲) 訂定各縣民衆教育館及農民教育館廿一年度最低標準工作實施情形考查辦法及應用表式

一、總綱 教育廳前爲整頓及改進各縣社會教育起見，曾分別製訂民衆教育館及農民教育館二十一年度最低標準工作，運動進行，並先後令將實施情形具報備核，茲以考查時期已迫，特又訂定考查辦法一種，以資遵守。

二、進行情形 茲將原辦法及表式三種附錄於下：

江蘇省各縣縣立民衆教育館及農民教育館最低標準工作實施情形考查辦法

第一條 江蘇省教育廳爲增進社會教育效率起見特以一年度爲一階段分年製訂各縣民衆教育館及農民教育館最低標準工作分發實施其實施情形依本辦法考查之

各縣縣立民衆教育實驗區之最低標準工作及其考查辦法依照民衆教育館之規定行之

第二條 各縣除遵照舉行普通視察外並于每年七月二十日至七月三十一日由各縣縣督學教育委員及掌管社會教育之局員須依照各館及實驗區應進行之該階段最低標準工作分往考查考查時須注意左列各點

一、關於職業指導舉辦民衆學校指導民衆閱讀書報提倡民衆體育政治常識講演促進地方自治提倡正當娛樂改良娛樂場所等除檢閱其書面記載外均須親視其實際工作

二、關於提倡副業職業介紹農事指導家事指導家庭訪問家事比賽及展覽休閒集會提倡戒除不良嗜好等除檢閱其書面記載外並須分別至民家切實詢問

三、關於生計調查識字調查識字運動提倡公共衛生等須詳細審查其書面記載及其他具體之成績核定其是否真實於必要時仍須至民家或他公共團體切實查詢

第三條 考查後須由考查者依照最低標準工作中所規定之限度及記分標準分別記分填具記分表簽名蓋章送呈縣長或教育局長核閱記分標準及記分表式另訂之

第四條 各縣縣長或教育局長審核各機關之記分表認爲確當時即分別排列等第其標準如左

一、九十分以上爲特等

二、八十分以上為甲等

三、七十分以上為乙等

四、六十分以上為丙等

五、五十分以上為丁等

六、不及五十分者為戊等

凡生計教育或語文教育所得分數不及標準分數百分之六十者降等

第五條

各縣縣長或教育局長須依照江蘇省各縣社會教育機關主任人員考核規程第三條第四條之規定及各機關應列之等第分別擬定獎懲其標準如左

一、列特等者進級或加俸

二、列甲等者記功或傳知嘉獎

三、列丁等者申誠或記過

四、列戊等者停職或撤職

第六條

各縣縣長或教育局長須儘每年八月十日以前根據已排列之等第擬定之獎懲填具一覽表連同各機關記分表簽名蓋章呈報教育廳核定一覽表式另訂之

第七條

各縣縣立民衆教育館民衆教育館及民衆教育實驗區如有特殊情形不能完全依照最低標準工作實施經呈請教育廳核准者其等第及獎懲由縣長或教育局長呈請教育廳核定之

第八條

教育廳根據各縣局之呈報得派員赴各縣抽查或密查嚴核各縣所編造之報告是否確實分別准予獎懲

第九條

各縣縣立民衆教育館民衆教育館及民衆教育實驗區實施最低標準工作經考查列入丙等以上者准進行次階段工作惟本階段未完成之工作仍須繼續完成其列入丁等以下者須將本階段工作重行實施

第十條

各縣局如不遵照本辦法施行考查或考查不確實時考查者及縣長或教育局長應連帶受相當之處分

第十一條

本辦法由江蘇省教育廳公佈施行

三、結論 本辦法已通令各縣教育局遵照辦理，各縣民衆教育館及農民教育館，除有特殊情形，經教育局呈請核准者外，均須遵照規定，嚴予考核，以資各民衆教育館，對於標準工作，當能切實進行焉。

中華民國二十二年一月一日

五 文化事業 (略)

江蘇省政府民國二十二年二月份行政報告

教育

六 教育經費

(甲) 設法增籌省教育經費

一、總綱 江蘇省教育經費，年來受荒災影響，收入銳減，設不另設謀開源，積極增籌，固有事業，已莫無法維持，發展擴充，更無論矣；現在二十二年度預算，急待編造，預計因自然發展及必要擴充之各項事業，需費不在少數，不得不預為籌劃，俾資展布焉。

二、進行情形 教育廳鑒於上述情形，先將原有稅源竭力設法整理，以期增加收入；同時並向江蘇教育經費委員會第三十二次會議時，提議增籌經費辦法；旋經教育經費委員會函復：「議決擬先舉辦鹽斤加價及捲烟附稅等，以資救濟，並由會推定委員七人，共同商討，俟商得具體方案後，再與財政部接洽」。此項議決案，現正積極進行，以期新增稅源，得有着落，而各項事業，亦得藉以維持，並圖發展。

三、結論 前項所擬開源方法，如能逐項舉辦，則全省教育事業，庶免停頓之虞，而發展擴充，亦或稍有希望，此與蘇省教育前途，至有關係；所望 中央對於所請各項辦法，一一予以批准耳。

(乙) 解決啓東海門兩縣大東沙學產之糾紛

一、總綱 查啓東兩縣交界，突漲江心之新沙，前經建設廳暨前土地整理委員會查明，呈由省政府委員會第二七八次會議議決，永遠撥充啓東兩縣之學產；嗣因東南醫科大學校長陳王芳齡，指稱該沙為書安，迭向部院呈訴，糾紛之起，即由於此，事關學產，自有解決之必要。

二、進行情形 該項沙地糾紛，因久未解決，暫由啓東縣教育局經營；繼由 財政、教育兩部，根據教育廳會同財政廳呈復查勘情形，訂定解決辦法，會呈 行政院核准；教育廳以此案既已確定，自應妥為支配，俾兩縣有所遵守，即擬擬具支配辦法，呈請省政府提會議決施行。該項辦法，摘錄如左：

(1) 該沙即根據啓東教育局呈請，定名為大東，不再變更名稱。

(2) 啓東係新設縣治，教費無多，且該沙部位，完全在啓東縣境，擬就該沙全部，劃出十分之三，或十分之四，為海門學產，以昭平允。

(3) 該沙面積甚廣，肥瘠互見，實行劃分，恐難公允，擬就該沙全部收益，按成支配，不實行分地，以免爭執。

(4) 該沙應繳價費，及圍築費用，應由兩縣教育局，按照支配成數，共同負擔。

(5) 該沙應由教育局直接經營，該縣如有學產保管委員會，及類似此項名目之團體，應一律取消，以一事權。

前項辦法，經省政府委員會第五四四次会议議決：「劃十分之四為海門學產，十分之六為啟東學產，餘照辦。」等語，分行兩縣教育局遵照，旋又據啟東教育局呈由教育廳轉呈省政府，請令飭財政廳制止繳價爭領學田，並核定補繳價費辦法等情；復經財政兩廳長會同擬具處分大東沙灘地辦法四項，呈經省政府委員會第五六五次會議議決通過照辦；茲將辦法四項錄左：

(1) 朱敦仁、張椿民、葉達等已領之大東沙地，執有部照者，准其管業。

(2) 大東沙除朱敦仁、張椿民、葉達等已經報領執有部照之地外，其餘沙地，以後不准任何公私人等報領，應完全歸啟東海門教育局領為學產，并免予繳價。

(3) 大東沙如有老額接漲之沙地，亦應歸啟東海門兩縣教育局報領。

(4) 川洪港以西之地，概歸教育局承領，免予繳價，以示優遇。

三、結論 最後處分大東沙灘地之四項辦法，經省政府委員會議決通過後，抄發教育局，仍由廳令發啟東海門兩教育局知照，並以該沙價費，既已准予免繳，關於前訂五項辦法中應繳價費一節，即予取消，其餘各條，仍飭遵令辦理；至此久懸不決之學產糾紛，遂告一結束焉。

江蘇省各縣縣督學二十二年二月份進退表

	姓名	縣別	進	退	懲	獎	備	
	彭世芳	吳縣	本月委任				由縣呈請核委	
	徐文淵	吳縣	本月委任				由縣呈請核委	
	劉占科	淮陰	本月委任				由縣呈請核委	
	孫和輯	鹽城	本月委任				由縣呈請核委	
								考

拉薩省政府民國二十二年二月行政報告

藏青

(七) 建設

一、公路

一 總綱 本月份公路因雨雪交作河道結冰所需材料無法運輸以致工程進行瀰滯除滬杭福永京建三路略有進展外餘均籌備積極進行茲將進行情形分述于后

二 進行情形

(一) 滬杭路 本路松江海塘段改鋪路面工程所餘十一公里半碎石路面以雪後河凍石料無法運輸以致工程暫停迭經廳令嚴催現已由該路工程處督飭包工設法趕運石料積極鋪築如無雨雪三月底定可完工

(二) 福永路蘇嘉段 本路吳平段路面現已築成四公里半平王段路面正在積極鋪築砌橋梁四十八座已成四十四座涵洞則已裝設過半

(三) 京建路 本路路基一月份即已完成百分之六十旋以雨雪過多繼之雪後結凍以致工程暫停經本廳迭電嚴催現已復工趕築三月內當可完成橋梁十座本月已築成七座石方及京秣段路面工程業於上月招標惟各包商標單原定由本廳供給輕便鐵軌運輸石料於此項鐵軌亟須拆還交通兵團未能運至該路鋪設以致此項合同尙未簽訂現正另擬辦法即日興工

(四) 錫滬路 查該路路線上海至常熟一段原係京滬幹線之一段常熟至無錫一段原係宜興常熟支線之一段前經本廳函請全國經濟委員會將該路列入七省公路第二期應築路線內提前興辦此次七省公路專門委員會會議經議決照辦現擬籌設工程處一面請全國經濟委員會撥借經費以便興工

(五) 鎮國路 該路係京滬幹線之一段此次七省公路專門委員會議決業將京滬幹線鎮滬段列入第二期應築路線案內辦理現轉奉蔣委員長電令趕築完成業經電令鎮江縣長征工趕築并派員督率即日開工一面函請全國經濟委員會撥款以濟工需

(六) 武宜路 該路整理路基工程本月業已開工正在積極進行中

(七) 鎮廣路 該路溧陽境內橋梁十二座材料均已運抵工次其工程較大之泰公橋崑崙橋本月份業經築造完成其餘各橋亦正在分別建築中又丹鎮段改鋪碎石路面工程仍在積極進行中

(八) 通海路 該路工程需款四百餘萬元此次七省公路委員會會議未經列入第二期應築路線案內本省方面亦以經費困難暫緩籌辦

(九)浦口啓東支線 該路工程業經提請七省公路專門委員會列入第二期應築路線案內辦理其自浦口至江都一段土基前經分飭江浦儀徵六合江都四縣縣長征工修築并呈請 省政府轉飭各該縣分撥土方經費旋奉 省令派員分往查勘核定每縣應負擔經費若干呈復轉飭撥付現正在查勘中

(十)江甯路 該路原爲京滬幹線之一段此次業經七省公路委員會議決列入第二期應築路線案內辦理現擬籌設工程處以便開工

(十一)江北拱衛首都之公路 該路浦烏儀高浦高三線前經本廳提請七省公路專門委員會列入第二期應築路線案內辦理業經該會議決通過現擬請全國經濟委員會撥助經費組設工程處以便興工其鹽城至永寧鎮至西江口兩線尙待籌得工款始克興工

(十二)運台軍用路 本路橋梁工程於上月開標本月業將標單選定開工興築矣

(十三)青滬路 該路第一段橋梁十六座本月已築成四分之一涵洞兩道亦在積極建築中路基工程原擬於一月間征工修築嗣以雨雪過多未能開工現已催縣趕築其第二三兩段各項工程現正設籌經費以備繼續興築

(十四)鎮澄路 該路起自鎮江經諫壁孟河奔牛武進申港及夏港以達江陰路線約長一百廿公里原爲京滬幹線之一段此次七省公路會議并經議決列入第二期應築路線案內辦理在案現轉奉軍事委員會電令趕築完成業經分電鎮江丹陽武進江陰四縣縣長趕速征工修築并擬分段組設工程處指導進行一面商請經委會先行撥借工款以濟工需所有擬辦情形均經核請 省政府核示矣

三 結論 本月份公路所列十四款第一二三款畧有成績惟因天寒地凍材料既不應手工人作輟時間下月份當有進展其餘十一款所述各節或在進行之中或在籌措之中故于結論中特爲申明之云

二、交通

一 總綱 公路工程既經有竣工之路設無汽車行駛其間豈非等于虛設且公路有介於江河之間者亦需輪渡以爲聯絡故于籌辦長途汽車之外籌設各公路救濟站于滬杭公路間行輪渡擬置新輪以期水陸交通聯貫一氣故于公路報告之後繼以交通茲將進行情形分述于后

二 進行情形

(一)籌辦京蘇蘇嘉兩路長途汽車 京蘇蘇嘉兩路一爲蘇皖交通要道一爲蘇浙交通要道京蘇早已完工蘇嘉亦將竣事本廳爲便利交通起見爰擬具計劃預算預備組織長途汽車管理處行駛長途汽車已提經 省政府委員會第五六五次會議照案通過現正籌備一切

(二)籌辦鎮丹金路長途汽車 該路爲鎮廣路之一段早可通車有鎮丹金長途汽車公司會擬在該路承辦行駛長途汽車該項承辦合同經呈奉省政府核准已飭該公司來廳簽訂矣

(三)籌辦漣坎路長途汽車 據漣東長途汽車公司呈請在漣雲縣城溝至阜寧縣東坎路線行駛長途汽車已由本廳飭縣查明有無窒礙以憑核辦

(四)辦理全省汽車總登記 蘇浙皖京滬五省市互通汽車已於本年一月一日起實行本省汽車事業應澈底整理爰經修訂汽車納捐章則另製牌照并規定本年一月一日至一月底爲全省汽車總登記時期惟多數縣分至今尙未辦理完畢現擬派專員數人分赴有關各縣督促辦理務期於最短期內一律辦竣

(五)籌設各公路救濟站 本廳前准全國經濟委員會函請轉飭公路車站標明急救地點及長途汽車須設備急救藥箱及沙箱現擬定本省公路救濟站設置辦法不日即可通飭遵行

(六)開行輪渡擬購新輪 滬杭公路開行輪渡自開辦以來交通極稱便利惟原有「經航」一輪不敷應用擬在本年度內另置新輪一艘現正設計估價中

(七)改進滬杭路全段交通設備 該段長途汽車前經本廳准由浙江省公路管理局行駛惟以班次太少且開行南橋兩站又無旅客休息坐位業經函請浙江建設廳飭局加添行車班次設置休息坐位以便行旅

三 結論 公路之有汽車猶吾人之有手足故種種設備必須周密公路始能發達本廳所以于籌備汽車而外有救濟站之籌立與交通之設備既利行旅且期公路日漸發達云

二、電業

一 總綱 本月份電氣事業計分四項一東台豐縣添設城鄉電話二無錫縣添設城鄉電話線三各縣保送收音員四電氣公司註冊在案進行情形分列于后

二 進行情形

(一)東台豐縣添設城鄉電話 本月內據東台豐縣兩縣先後呈請裝設擴充各該縣城鄉電話并擬送預算計劃到廳均已詳加審核分別發還更正

(二)無錫縣添設城鄉電話線 該縣請添設楊墅園鎮通城電話與胡埭鎮話線同時興工一案一月份已經本廳將所送計劃預算分別核改發還更正現據呈復到廳已經核准備案飭令即日開工

(三)各縣保送收音員 省政府前准中央廣播無線電台管理處函知第一期收音員訓練班於本年二月廿日開課并請趕於期前保送學員前往訓練當由本廳擬具變通辦法三項通令各縣遵辦并為避免周折起見飭各縣保送學員逕往該管理處報到現遵令保送者已有六合等數縣餘多以限期過促不及保送請於第二期開課前再辦

(四)電氣公司註冊 本月份電氣公司呈請註冊者計有寶山之大耀餘記吳江之興業兩公司均已轉請建設委員會核示矣

三 結論 電氣事業本廳主辦者以城鄉電話為要點而無線電之收音亦有極大之關鍵如電氣公司註冊須轉請建設委員會核示方定准駁其餘應進行事宜仍積極辦理以期完善焉

四、水利

一 總綱 本月份水利工程已派技士陸克銘前往復估江高淮三段春修積土工程暨拆廂壁虎欄江褚山三壩工料并派技正陸有彬驗收劉老瀾壩堵閉工程至征工浚河事宜呈報委員會成立者有六合等十餘縣呈送應浚河道者有如皋等縣呈報本月魚日開工者有劉河令發開浚六塘河有關之澧水等縣計劃大綱并派技士三人常川駐工以便指導惟江南海塘工程經費則候內財兩部核議茲謹將進行情形分述于后

二 進行情形

(一)江北運河工程 運河西堤碎石工程亟待興築前經本廳派員復估呈復到廳業經檢同復估表送交運工局從速籌備興工

又運河工程局將江都高寶淮邳三段春修工程積土等表呈送 省府并呈送拆廂壁虎欄江褚山三壩工料估計表請派員會同復估本廳已派技士陸克銘前往復估

又運工局電報劉老瀾壩堵閉工程已於本月陽日做完請派員會同驗收本廳已派技正張有彬前往驗收矣

(二)江南海塘工程 本廳前呈 省政府轉請

行政院將江南海塘及江北運河修防費仍列入國家預算開支 省府近奉 院令已令內財兩部再行核議

(三)征工浚河工程 本月份各縣征工浚河委員會呈報組織成立者計有六合江陰啓東泰興常熟儀徵松江海門奉賢南匯鹽城吳江如皋等

十餘縣

呈送本年月份應浚河道調查表者計有如皋東海高郵沐陽鎮江江浦揚中無錫銅山海門灌雲吳縣東台南匯泰縣淮陰興化寶山吳江等縣
在工開浚劉河工程據報已於本月魚日築壩開工

在工開浚六塘河工程業經府開浚計劃大綱分發與該河有關之漣水淮陰泗陽沐陽灌雲東海宿遷等縣飭即從速會同籌劃辦理并派技
士三人常川駐工以便指導

本廳爲便各縣在工浚河辦理迅速起見除令飭各縣縣長加倍努力兼程并進限文到十日內一律開工如有延誤應由各該縣長完全負責
外并印發在工浚河再告民衆書以期各方努力協助早日觀成

三 結論 查水利事項江北運河另設專局本廳祇負有監督之使命故以全力注重于本省河道此農隙在工浚河之要義也惟此項政策官廳督率
于上民衆輔助于下上下合作方收實效因于本月又印發在工浚河再告民衆書以期早日觀成云

五、市政

一 總綱 本月份市政僅中華路平政橋兩項加以雨雪交作進行較緩茲分述進行情形如左

二 進行情形

(一)中華路 該路路面及人行道工程業經計劃完竣現已招商承包建築

(二)平政橋 該橋改築工程於一月十二日開工因雨雪連綿進行較緩現當春暖之時正在加工趕築中

三 結論 市政事項非短時間所能奏效惟有按照原定計劃逐步進行云

六、實業

一 總綱 本月份實業事項以擬定整理省縣實業進行方案爲最要餘如墾殖植林關於軍事計劃提倡國產木材挽回國有利權亦均爲重要大者
至關於漁業方面則令飭進行備產方面則詳細調查以期按照擬定方案逐步實現茲將進行情形分述于后

二 進行情形

(一)擬定整理省縣實業進行方案 本省實業廳奉令併歸本廳後所有省縣實業事項亟待統籌辦法繼續進行現已根據過去已成之事實與

今後確可籌得之的款擬具整理辦法呈請 省府採擇施行

(二) 規定縣農場保管期內經費數目 各縣農場保管經費每月開支總數已經本廳規定不得超過二百元其有超過規定數目者經指令切實核減以節公帑

(三) 要塞植林 鎮江江陰兩要塞奉 令植樹飭據省林務局呈報鎮江要塞區面積三百七十畝植樹十三萬八千七百五十株江陰要塞區面積一千四百餘畝植樹約廿三萬五千株已指令准予備案

(四) 令催填送商林調查表 前為明瞭本省商林情形製定各種商林調查表令發各縣填報在案現已遵照填報者尙屬寥寥又經令催限於文到五日內分別查填呈核存轉

(五) 漁業試驗場呈報放洋採捕日期 省立漁業試驗場租用鎮海與兩漁輪從事海外採捕已歷數年頗著成效本月初旬據該漁輪呈報海與漁輪二十一年度第十三次放洋採捕已於本年一月八日出發當經指令准予備案

(六) 通令各縣漁會切實履行任務 各縣漁會之設立在增進漁民之智識技能改善其生活并發達漁業生產本廳現奉 實業部令飭督促漁會按照規定任務切實履行業經通令各縣轉飭遵照辦理

(七) 咨請保護漁業工作人員及漁民 前據省立漁業試驗場呈請轉咨保安處民政廳飭屬保護該場附設分所指導工作人員及各島良善漁民已經本廳發飭屬保護在案

(八) 通令轉發修正工廠法及施行條例 前奉 令發修正工廠法及修正工廠法施行條例業經通令轉發各縣一體遵照矣

(九) 通令提倡國產木材 國產木材應加提倡以保利權本廳已通令各縣飭屬遵照矣

(十) 令飭填送鑛業明細表 前為明瞭本省鑛業情形起見印製鑛業明細表分令各縣商辦於廿一年內鑛業情形起日填送彙轉

(十一) 調查鑛工產額 本廳為明瞭鑛廠工人人數及產額起見製定調查表分令各縣商辦於一個月內填送以憑彙轉

(十二) 調查東海鑛產 東海縣錦屏山產磷胸山產磷石灰鑛茲為明瞭兩鑛現狀起見經指令東海縣長詳細查明具報核奪

(十三) 通令廢除度量衡舊制器具 度量衡舊制器具遵照中央規定亟應從速廢除現已印製廢除度量衡舊制器具辦法令發各縣遵照辦理

(十四) 令飭製造度量衡器具檢定費 公立工廠製造度量衡器具應一律照章繳納檢定費已令飭遵照辦理

三 結論 實業行政自一月分接收後部署漸定逐步實施惟頭緒紛繁非長時間不能收效云

七、行政

二 總綱 本月份行政事項最為重要者為奉行 省令將五科併為三科重編員額裁減薦委任及雇員七十餘人所有結束事宜均照交代辦法處理至補充建行基金籌措疏浚河經費籌抵運河西堤工程款公布第一屆審定合格技術人員名單審定王竹兩港建開經費暨規定各縣建設局所結束日期任用建設技術人員暫行辦法委定實業技術人員均較上月行政事項繁重有加茲將辦理情形分述于后

二 辦理情形

(一) 以吳敦善後公債債票十四萬元撥充建設銀行資金 本省建設銀行資本總額定為壹百萬元照章應由省庫及各縣建設經費項下各籌撥半數現時決定先行收集第一期資本金五十萬元計應由省庫撥付廿五萬元惟以庫帑支拙一時無力應付茲由本廳籌計查有前水利局結束時曾繳存本廳吳敦善後公債債票十四萬元此項公債每年分兩次抽籤還本已陸續領到到期債票本銀二萬餘元頗可藉資挹注以維銀行始基而便早日開業案經呈奉 省府令准業將前項債票十四萬元如數撥交建設銀行籌備委員會核收

(二) 籌定王竹兩港建開工費十五萬元 王竹兩港建開工程前奉 省令飭由前領路工經費建設公債債票項下提撥十五萬元充作建開費用此項債票并指定由泰縣東台興化高郵寶應等六縣縣長向地方人士剴切勸導籌措現款解繳財政廳核收撥濟工需當經本廳由現存上海銀行京建路工程經費建設公債項下提撥債票十五萬元會同財政廳分別令發各縣遵照 省令籌解濟用并以工程重要提請 省府會議議決委任須愷為王竹兩港建築工程處主任以專責成而策進行

(三) 籌定疏浚瀏河經費 疏浚瀏河現已開工所需經費援照民三成案先由省庫墊撥指派吳江吳縣崑山松江上海青浦太倉嘉定崇明寶山等十縣分年隨忙帶征歸還惟省庫支拙無從撥墊隨忙帶征殊覺緩不濟急茲經本廳規定由各該縣建設專款項下借撥每縣各五千元其收有水利經費縣分儘先撥用水利經費不足之數則在築路款捐解省留縣項下各撥一成如再有不敷則暫借建設特捐及建設經費撥資挹注所有撥借之款仍由各該縣就地籌還案經呈奉 省府核准已分令各該縣遵照辦理并派員前往催提以期迅速現各縣正在陸續籌解中

(四) 籌抵運河西堤工款 運河西堤石工需款甚鉅前經會同財政廳以忙漕抵借券六十萬元分別頒發淮揚通各等十五縣令飭向地方設法

抵借現款濟用惟運工局以西堤石工必須於春水未發前築竣抵借券籌借之款緩難濟急請抵提各該縣築路款捐以濟目前籌備委員會財廳按照各該縣田賦額征數目分別攤派先行抵提各該縣廿一年份已征未征築路款捐之半數以應急需合計十五縣中除泗陽築路款捐尚未啓征外共應抵提廿九萬六千元經擬具分配數目清單呈奉 省府核准分飭遵行仍責成各該縣長趕將抵借券籌借以資籌運築路款捐原應以半數解省此項抵提之款即就解省留縣兩部各提一半處省縣路工事業得資兼顧

(五)擬派員征收長途汽車專營費 各縣長途汽車專營費向由建設局所征收現以局所裁撤擬派專員征收正在擬訂辦法中

(六)本廳內部改組 本廳奉 省令自二月一日起遵照江蘇省政府委員會第五六〇次會議議決江蘇省政府暫行編制大綱將廳內原有五科改爲三科第一科掌管建設第二科掌管實業第三科掌管總務經濟并遵照編制大綱第廿一廿八兩條之規定重編員額裁減應委任及雇員七十餘人所有原來各科結束事宜均照通常交代辦法造冊具報以清手續而昭慎重

(七)委定實業技術人員 本廳奉 令接管前實業廳後所有該廳職員任用問題即經組織審查委員會審查各員資歷成績開列名單呈請省府核定於本月份委用技正一人技士三人技佐三人檢定員一人該員等奉委後均已到差任職矣

(八)規定各縣建設局所結束日期 各縣建設局所前經省府委員會議決歸併縣政府結束日期已經本廳提請 省府議決統限二月底爲止并經通飭遵照辦理在案

(九)訂定各縣任用建設技術人員暫行辦法 本廳爲使各縣建設事業不致因改組中斷起見特依照江蘇省政府組織通則擬具各縣任用建設技術人員暫行辦法十四條提奉 省政府委員會修正通過公布施行

(十)公佈第一屆審定合格建設技術人員名單 本廳根據各縣任用建設技術人員暫行辦法第二第三第十各條之規定將各縣原任技術人員資歷成績及前經本廳審查合格技術人員詳細審查定爲可選薦爲技術主任可選薦爲技術員可選薦爲技師員或工務員三等分別開列名單發交本省各縣長酌度需要情形就單內所列人員中分別遴選呈請任用又爲避免遺漏起見特通飭各局所現任技術職務各員凡未列入第一屆公布名單者可即日開具履歷檢同證明文件送廳審核以便公布第二屆審定名單俾備各縣遴選任用

三 結論 本廳行政事項自實業部分歸併後更形繁瑣經費支出部份亦有加無已故于樽節之中仍寓事不偏廢之旨云



(二)籌辦鎮丹金路長途汽車 該路爲鎮廣路之一段早可通車有鎮丹金長途汽車公司曾擬在該路承辦行駛長途汽車該項承辦合同經呈奉省政府核准已飭該公司來廳簽訂矣

(三)籌辦漣坎路長途汽車 據漣東長途汽車公司呈請在漣雲縣城溝至阜寧縣東坎路線行駛長途汽車已由本廳飭縣查明有無窒礙以憑核辦

(四)辦理全省汽車總登記 蘇浙皖京滬五省市互通汽車已於本年一月一日起實行本省汽車事業亟應澈底整理爰經修訂汽車納捐章則另製牌照并規定本年一月一日至一月底爲全省汽車總登記時期惟多數縣分至今尙未辦理完畢現擬派委專員數人分赴有關各縣督促辦理務期於最短期內一律辦竣

(五)籌設各公路救濟站 本廳前准全國經濟委員會函請轉飭公路車站標明急救地點及長途汽車須設備急救藥箱及沙箱現擬定本省公路救濟站設置辦法不日即可通飭遵行

(六)閔行輪渡擬購新輪 滬杭公路閔行輪渡自開辦以來交通極稱便利惟原有「經航」一輪不敷應用擬在本年度內另置新輪一艘現正設計估價中

(七)改進滬杭路全段交通設備 該段長途汽車前經本廳准由浙江省公路管理局行駛惟以班次太少且閔行南橋兩站又無旅客休息坐位業經函請浙江建設廳飭局加添行車班次設置休息坐位以便行旅

三 結論 公路之有汽車猶吾人之有手足故種種設備必須周密公路始能發達本廳所以于籌備汽車而外有救濟站之籌立與交通之設備既利行旅且期公路日漸發達云

三、電業

一 總綱 本月份電氣事業計分四項一東台豐縣添設城鄉電話二無錫縣添設城鄉電話線三各縣保送收音員四電氣公司註冊在謹將進行情形分列于后

二 進行情形

(一)東台豐縣添設城鄉電話 本月內據東台豐縣兩縣先後呈請裝設擴充各該縣城鄉電話并擬送預算計劃到廳均已詳加審核分別發還更正

(二)無錫縣添設城鄉電話線 該縣請添設楊墅園鎮城電話與胡埭鎮話線同時興工一案一月份已經本廳將所送計劃預算分別核改發還更正現據呈復到廳已經核准備案飭令即日開工

(三)各縣保送收音員 省政府前准中央廣播無線電台管理處函知第一期收音員訓練班於本年二月廿日開課并請於期前保送學員前往訓練當由本廳擬具變通辦法三項通令各縣遵辦并為避免周折起見飭各縣保送學員逕往該管理處報到現遵令保送者已有六合等數縣餘多以限期過促不及保送請於第二期開課前再辦

(四)電氣公司註冊 本月份電氣公司呈請註冊者計有寶山之大權餘記吳江之興業兩公司均已轉請建設委員會核示矣

三 結論 電氣事業本廳主辦者以城鄉電話為要點而無線電之收音亦有極大之關鍵如電氣公司註冊須轉請建設委員會核示方定准駁其餘應進行事宜仍積極辦理以期完善焉

四·水利

一 總綱 本月份水利工程已派技士陸克銘前往復估江高淮三段春修積土工程暨拆廂壁虎欄江褚山三壩工料并派技正陸有彬驗收劉老壩壩堵閉工程至征工浚河事宜呈報委員會成立者有六合等十餘縣呈送應浚河道者有如皋等縣呈報本月魚日開工者有劉河令發開浚六塘河有關之澧水等縣計劃大綱并派技士三人常川駐工以便指導惟江南海塘工程經費則候內財兩部核議茲謹將進行情形分述于后

二 進行情形

(一)江北運河工程 運河西堤碎石工程亟待興築前經本廳派員復估呈復到廳業經檢同復估表送交運工局從速籌備興工

又運河工程局將江都高寶淮邳三段春修工程積土等表呈送 省府并呈送拆廂壁虎欄江褚山三壩工料估計表請派員會同復估本廳已派技士陸克銘前往復估

又運工局電報劉老壩壩堵閉工程已於本月陽日做完請派員會同驗收本廳已派技正張有彬前往驗收矣

(二)江南海塘工程 本廳前呈 省政府轉請

行政院將江南海塘及江北運河修防費仍列入國家預算開支 省府近奉 院令已令內財兩部再行核議

(三)征工浚河工程 本月份各縣征工浚河委員會呈報組織成立者計有六合江陰啓東泰興常熟儀徵松江海門泰甯南匯鹽城吳江如皋等

十餘縣

呈送本年份應浚河道調查表者計有如皋東海高郵沐陽鎮江江浦揚中無錫銅山海門灌雲吳縣東台南匯泰縣淮陰興化寶山吳江等縣
征工開浚劉河工程據報已於本月魚日築壩開工

征工開浚六塘河工程業經將開浚計劃大綱分發與該河有關之澧水淮陰泗陽沐陽灌雲東海宿遷等縣飭即從速會同籌劃辦理并派技
士三人常川駐工以便指導

本廳爲便各縣征工浚河辦理迅速起見除令飭各縣縣長加倍努力兼程并進限文到十日內一律開工如有延誤應由各該縣長完全負責
外并印發征工浚河再告民衆書以期各方努力協助早日觀成

三 結論 查水利事項江北運河另設專局本廳祇負有鑑核之使命故以全力注重于本省河道此農隙征工浚河之要義也惟此項政策官廳督率
于上民衆輔助于上下合作方收實效因于本月又印發征工浚河再告民衆書以期早日觀成云

五、市政

一 總綱 本月份市政儘中華路平政橋兩項加以雨雪交作進行較緩茲分述進行情形如左

二 進行情形

(一)中華路 該路路面及人行道工程業經計劃完竣現已招商承包建築

(二)平政橋 該橋改築工程於一月十二日開工因雨雪連綿進行較緩現當春暖之時正在加工趕築中

三 結論 市政事項非短時間所能奏效惟有按照原定計劃逐步進行云

六、實業

一 總綱 本月份實業事項以擬定整理省縣實業進行方案爲最要餘如要塞植林關於軍事計劃提倡國產木材挽回國有利權亦均爲舉舉大者
至關於漁業方面則令飭進行鑛產方面則詳細調查以期按照擬定方案逐步實現茲謹將進行情形分述于后

二 進行情形

(一)擬定整理省縣實業進行方案 本省實業應奉令併歸本廳後所有省縣實業事項亟待統籌辦法繼續進行現已根據過去已成之事業與

今後確可籌得之的款擬具整理辦法呈請 省府採擇施行

(二)規定縣農場保管期內經費數目 各縣農場保管經費每月開支總數已經本廳規定不得超過二百元其有超過規定數目者經指令切實核減以節公帑

(三)要塞植林 鎮江江陰兩要塞奉 令植樹飭據省林務局呈報鎮江要塞區面積三百七十畝植樹十三萬八千七百五十株江陰要塞區面積一千四百餘畝植樹約廿三萬五千株已指令准予備案

(四)令催填送繭絲調查表 前為明瞭本省繭絲情形製定各種繭絲調查表令發各縣填報在案現已遵照填報者尙屬寥寥又經令催限於文到五日內分別查填呈核存轉

(五)漁業試驗場呈報放洋採捕日期 省立漁業試驗場租用鎮寧海與兩漁輪從事海外採捕已歷數年頗著成效本月初旬據該漁場呈報海與漁輪二十一年度第十三次放洋採捕已於本年一月八日出發當經指令准予備案

(六)通令各縣漁會切實履行任務 各縣漁會之設立在增進漁民之智識技能改善其生活并發達漁業生產本廳現奉 實業部令飭督促漁會按照規定任務切實履行業經通令各縣轉飭遵照辦理

(七)咨請保護漁業工作人員及漁民 前據省立漁業試驗場呈請轉咨保安處民政廳飭屬保護該場附設分所指導工作人員及各島良善漁民已經本廳簽飭飭屬保護在案

(八)通令轉發修正工廠法及施行條例 前奉 令發修正工廠法及修正工廠法施行條例業經通令轉發各縣一體遵照矣

(九)通令提倡國產木材 國產木材應加提倡以保利權本廳已通令各縣飭屬遵照矣

(十)令飭填送鑛業明細表 前為明瞭本省鑛業情形起見印製鑛業明細表分令各鑛商將廿一年內鑛業情形週日填送彙轉

(十一)調查鑛工產額 本廳為明瞭鑛廠工人人數及產額起見製定調查表分令各鑛商遵照於一個月內填送以憑彙轉

(十二)調查東海鑛產 東海縣錦屏山產磷矽石灰鑛茲為明瞭兩鑛現狀起見經指令東海縣長詳細查明具報核奪

(十三)通令廢除度量衡制器具 度量衡制器具遵照中央規定亟應從速廢除現已印製廢除度量衡制器具辦法令發各縣遵照辦理

(十四)令飭照繳度量衡器具檢定費 公立工廠製造度量衡器具應一律照章繳納檢定費已令飭遵照辦理

三 結論 實業行政自一月分接收後部署漸定逐步實施惟頭緒紛繁非長時間不能收效云

七、行政

一 總綱 本月份行政事項最為重要者為奉行 省令第五科併為三科重編員額裁減薦委任及雇員七十餘人所有結束事宜均照交代辦法處理至擴充建行基金籌措疏浚河經費籌抵運河西堤工程款公布第一屆審定合格技術人員名單審定王竹兩港建閉經費暨規定各縣建設局所結束日期任用建設技術人員暫行辦法委定實業技術人員均較上月行政事項繁重有加茲謹將辦理情形分述于后

二 辦理情形

(一) 以災款善後公債債票十四萬元擴充建設銀行資金 本省建設銀行資本總額定為壹百萬元照章應由省庫及各縣建設經費項下各籌撥半數現時決定先行收集第一期資本金五十萬元計應由省庫撥付廿五萬元惟以庫帑支拙一時無力應付茲由本廳籌計查有前水利局結束時曾繳存本廳災款善後公債債票十四萬元此項公債每年分兩次抽籤還本已陸續領到到期債票本銀二萬餘元頗可藉資挹注以維銀行始基而便早日開業案經呈奉 省府令准業將前項債票十四萬元如數撥交建設銀行籌備委員會核收

(二) 籌定王竹兩港建閉工費十五萬元 王竹兩港建閉工程前奉 省令飭由前領路工經費建設公債債票項下提撥十五萬元充作建閉費用此項債票并指定由泰縣東台興化高郵寶應等六縣縣長向地方人士剴切勸導籌措現款解繳財政廳核收撥濟工需當經本廳由現存上海銀行京建路工程經費建設公債項下提撥債票十五萬元會同財政廳分別令發各縣遵照 省令籌解濟用并以工程重要提請 省府會議議決委任須愷為王竹兩港建築工程處主任以專責成而策進行

(三) 籌定疏浚瀏河經費 疏浚瀏河現已開工所需經費援照民三成案先由省庫墊撥指派吳江吳縣崑山松江上海青浦太倉嘉定崇明寶山等十縣分年隨忙帶征歸還惟省庫支拙無從撥墊隨忙帶征殊覺緩不濟急茲經本廳規定由各該縣建設專款項下借撥每縣各五千元其收有水利經費縣分儘先撥用水利經費不足之數則在築路款捐解省留縣項下各撥一成如再有不敷則暫借用建設特捐及建設經費藉資挹注所有撥借之款仍由各該縣就地籌還案經呈奉 省府核准已分令各該縣遵辦并派員前往催提以期迅速現各縣正在陸續籌解中

(四) 籌抵運河西堤工款 運河西堤石工需款甚鉅前經會同財政廳以忙漕抵借券六十萬元分別頒發准揚通各等十五縣令飭向地方設法

抵借現款濟用惟運工局以西堤石工必須於春水未發前築竣抵借券籌借之款緩難濟急請抵提各該縣築路款捐以濟目前需要經會同財廳按照各該縣田賦額征數目分別攤派先行抵提各該縣廿一年份已征未征築路款捐之半數以應急需合計十五縣中除泗陽築路款捐尙未啓征外共應抵提廿九萬六千元經擬具分配數目清單呈奉 省府核准分飭遵行仍責成各該縣長趕將抵借券籌借以資籌運並築路款捐原應以半數解省此項抵提之款即就解省留縣兩部各提一半庶省縣路工事業得資兼顧

(五) 擬派員征收長途汽車專營費 各縣長途汽車專營費尙由建設局所征收現以局所裁撤擬派專員征收正在擬訂辦法中

(六) 本廳內部改組 本廳奉 省令自二月一日起遵照江蘇省政府委員會第五六〇次會議議決江蘇省政府暫行編制大綱將廳內原有五科改爲三科第一科掌管建設第二科掌管實業第三科掌管總務經濟并遵照編制大綱第廿一廿八兩條之規定重編員額裁減薦委任及雇員七十餘人所有原來各科結束事宜均照通常交代辦法造冊具報以清手續而昭慎重

(七) 委定實業技術人員 本廳奉 令接管前實業廳後所有該廳職員任用問題即經組織審查委員會審查各員資歷成績開列名單呈請省府核定於本月份委用技正一人技士三人技佐三人檢定員一人該員等奉委後均已到差任職矣

(八) 規定各縣建設局所結束日期 各縣建設局所前經省府委員會議決歸併縣政府結束日期已經本廳提請 省府議決統限二月底爲止并經通飭遵照辦理在案

(九) 訂定各縣任用建設技術人員暫行辦法 本廳爲使各縣建設事業不致因改組中斷起見特依照江蘇省政府組織通則擬具各縣任用建設技術人員暫行辦法十四條提奉 省政府委員會修正通過公布施行

(十) 公佈第一屆審定合格建設技術人員名單 本廳根據各縣任用建設技術人員暫行辦法第二第三第十各條之規定將各縣取任技術人員資歷成績及前經本廳審查合格技術人員詳細審查定爲可選薦爲技術主任可選薦爲技術員可選薦爲測繪員或工務員三等分別開列名單發交本省各縣長酌度需要情形就單內所列人員中分別遴選呈請任用又爲避免遺漏起見特通飭各局所現任技術職務各員凡未列入第一屆公布名單者可即日開具履歷檢同證明文件送廳審核以便公布第二屆審定名單俾備各縣遴選任用

三 結論 本廳行政事項自實業部分歸併後更形繁瑣經費支出部份亦有加無已故于撙節之中仍寓事不偏廢之旨云

